

证券代码：870204

证券简称：沪江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2-083

##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取得土地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惠州沪江拟与惠东县自然资源局签署<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>的议案》。此议案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，不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上披露的《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2-006)。

2022年1月，惠州沪江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与惠东县自然资源局签订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2656万元。

近日，惠州沪江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了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权属登记手续,并于2022年5月取得了惠东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不动产权证书载明的具体内容

- 1、证书编号：No D44488171655
- 2、权利人：惠州沪江新材料有限公司；
- 3、共有情况：单独所有；

- 4、坐落： 惠东县白花镇联丰村谟岭村地段；
- 5、不动产单元号： 441323102216GB00017W000000000；
- 6、权利类型：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；
- 7、权利性质： 出让；
- 8、用途： 工业用地；
- 9、面积： 33186.75m<sup>2</sup>；
- 10、使用期限： 自 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71 年 11 月 24日止

## 二、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厂房建设，为公司提高产能提供了保障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》（粤(2022) 惠东县不动产权第 0020D47号)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7 日